

# 无数只蝴蝶在翻飞

□姚瑶(侗族)



雷公山

一直以来，我以极其虔诚的姿态阅读雷公山，把它当成我的心灵故乡。

雷公山位于云贵高原，地处珠江水系与长江水系分水岭的苗岭最高峰。这块神奇的土地被联合国教科文组织誉为“当今人类保存最完好的一块未受污染的生态文化净地，是人类返璞归真、回归大自然的理想王国”之一。

一步踏入横跨雷山、台江、剑河、榕江四县之间的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的雷公山，我暂时从物质的场域里抽离而去，我便有更多的思想来审视一座山峰、一条溪流、一棵古树、一个村寨，甚至一只蝴蝶。我天生对蝴蝶有着说不出的情感，在我诸多的文字里有着蝴蝶的印记：

“无数只蝴蝶，在翻飞/在风雨桥上翻飞/以压顶之势/有秩序地舞蹈/它们像情窦初开的少男少女/在早春的阳光下，舞蹈/把最美的部分/留给了人间。”

从地理版图上，蜿蜒而去的苗岭山脉，像巨蟒在游走。身在其中，方才感觉到人类的渺小。行走在崇山峻岭之间、天地辽阔之间，连绵逶迤的群山给了我太多的诗意。比如此刻，在雷公山上近距离欣赏蝴蝶，我才发现原来苍莽的雷公山上，长满了无数古树，遮天蔽日的森林覆盖着连绵逶迤群山，使雷公山成为众多生物的避难所。无数的物种依靠此地良好的自然生态生生不息，一套完整的生态体系成就了眼前的生物多样性的多样性。在雷公山上，在苍莽的丛林中，我看见无数蝴蝶在翻飞，仿佛在诉说遥远的历史故事。

上古时期，生活在黄河中下游地区的九黎部落与炎帝、黄帝部落发生战争，以蚩尤为首的九黎部落在涿鹿地区战败，造成了华夏文明史上著名的苗族大迁徙。苗族先民离开中原，渡黄河、过长江，秦汉时期先后迁入山多地少的贵州，部

分苗族先民来到苍莽的雷公山，在郁郁葱葱的森林中建立了自己的家园。

由于生产力低下，上古时期的人们不能正确认识自然界，他们对风雨雷电、日月星辰、生老病死等自然现象无法破解，对万物万物的存在与变化作了各种臆测和解释并产生了许多神话传说，以求得精神上的安慰。

生活在大山里的苗族人经历过许多自然灾害，在苗族古歌《洪水滔天》中可以看到远古生态灾难的生动描述。多变的生态环境让苗族人逐渐认识到与自然和谐共处的重要性，进而对森林资源与生态环境产生了独到的理解和深厚的感情。在漫长的历史岁月中，他们与世间万物和谐共生，如被建筑界赞誉为“民族建筑之瑰宝”的苗族民居吊脚楼就是苗族“天人合一”生态伦理观的典型代表。

“依山而建，择险而居”是苗寨的一大特点。黔东南地区的地形以山岭为主，可耕作的平坦土地对于苗族人来说是稀缺资源，所以苗寨多建在山坡上，从而节省出大量的耕地。吊脚楼更是因山就势，最大限度地保留了地形地貌，这不仅是对自然的尊重和善待，也符合现代科学原理。雷公山的苗族吊脚楼一般都建在20-70度的山坡上，尽量少开挖，不破坏地层结构，有利于地层稳定，减少山体滑坡灾害的发生。在建筑过程中，与自然事物有关的环节都要举行庄严的宗教仪式。比如在砍伐木材修建房子时，要举行祭祀仪式，向山神树神报告，以求宽恕。开山取石料砌屋基时，也要举行类似的仪式，这些是苗族人民发自内心的敬畏。

无论是对有生命的树木还是无生命的山石，都表现出足够的尊重与虔诚。枫树是苗族村寨的图腾树、护寨树，有着神圣的意义。苗族

古歌里吟唱，苗族先祖蝴蝶妈妈就是从枫树心生出来的。这是一个妙趣横生的故事：远古时候，地球上光秃秃一片。有个叫榜香的神人将枫树栽在水塘边，东方飞来的白鹤在枫树上做窝，它们偷吃了水塘里的鱼苗。因白鹤飞走了，理老(村寨中的自然领袖)断案时就判枫树是“窝家”，便砍倒了枫树。倒地枫树朽烂的躯干孕育了蝴蝶妈妈，蝴蝶妈妈与“水泡”结合后，产下十二个蛋，孵化出苗族的祖先姜央以及雷、龙、虎、水牛等。姜央是苗族的父系始祖，而“蝴蝶妈妈”就是苗族的母系始祖。万物各得其所和以生，各得其养以成。从某种意义上说，“蝴蝶妈妈”的神话是苗族生殖崇拜，希冀子孙繁衍的体现。

远望梯田在云海笼罩下直连云天，无数只蝴蝶在吊脚楼附近翻飞而过，再次引发我的联想。早些年，雷公山自然保护区工作人员在保护区辖区内巡护时拍摄到一种褐色底白条纹的蝴蝶，经鉴定为孤斑带蛱蝶。孤斑带蛱蝶是首次在贵州发现，为贵州省新纪录。大自然给了这块神奇的土地得天独厚的条件，物种因地制宜选择了这块土地。一只蝴蝶历经从卵、幼虫，再到蛹，最后成蝶，实现美丽蜕变的一生，也是践行环保意识的一生。弗朗西斯·培根曾说过：“要命令自然，就必须服从自然。”人类走向未来的过程中，必须与大自然保持高度的默契，或许这就是践行生态理念。如果丧失了感知、互动，人类与大自然之间必定会产生深刻的隔阂。

苗族无论迁徙到哪里，都始终保持对自然的敬畏。千百年来，苗族人用自己的智慧和能力保护了雷公山的山山水水、花草树木，为人与自然的和合共生提供了一个值得借鉴的样本。

侄女迪迪嫫和阿西龙甲明天就要喜结良缘。

夜里，兄弟乌惹家按习俗要打发女儿。时间已到凌晨两点，乌惹家依然是灯火通明，屋里热闹非凡。男人们还在聊天喝酒，邻居女人们还在清唱“木莫都惹”，即彝族古典长诗《妈妈的女儿》中的选段“留女歌”。

满屋子的人都在兴头上，乌惹说：“还是休息一下，早晨送亲的要赶早！”

他撵人，不是舍不得家里的酒，也不是怕满屋里吵闹。他是担心送亲的人玩晚了，早晨起不来，出发晚了，送亲的人会在路上踩到别人的马蹄印。

为什么不能踩别人的马蹄印？因为我们的祖先居住在大山里，彼此往来的交通工具主要是马。无论是接亲还是送亲，都要骑马。早晨意味着美好的未来，要是送亲的人最早赶路，路上还没有行人和马走过，让新娘的坐骑留下一路新鲜马蹄印，那就吉利，未来一切美好的东西都属于这对新人；否则重走别人踩过的路，重蹈覆辙，那就不吉利，未来一切都会落后于别人。因此送亲走得越早越好。同样是送亲的人留在路面上的印迹，却只因时间的早晚，似乎指向了截然不同的结局。

酒还在尽兴。邻居女人们的歌声还是那么动听。我坐在她们旁边，静静聆听。我有二十多年未曾听过这样的唱词了。那歌声优美动听，每一句唱词都丝丝入扣，扣人心弦。一首首唱词听得人身上如山泉般清凉，也仿佛是一阵香甜的熟睡后醒来，一路颠簸的疲惫退却，一身轻松。

邻居女人们唱到动人之处，乌惹的情感像一把枯草，被火苗般的动人唱词点燃了。灯光下，乌惹的眼里闪着泪花，然后潸然泪下。也许乌惹是想起了自己的妻子去世后，父女俩相依为命的酸辛。今后，女儿将要离开他，成为别家的人，一阵无法抵挡的离愁别绪涌进了他的内心。

“起来，起来，凌晨五点，该出发了！”乌惹催促送亲的人赶早出发。年轻人几乎欢乐了一夜，有的甚至刚躺下不久，但听到乌惹催促，还是坚持睡眼惺忪地起来了。很快，我们陪着新娘迪迪嫫上车，出发。

四周静悄悄的，天色朦胧，还见不着一个路人，大地还在残梦里。迎面而来的，还是新鲜的空气，一条新鲜的路。我想，这会儿乌惹也该放心了。

来到山野上，敞开车窗，四周山野的气息弥漫而来，让人感到一阵少有的畅快。在

# 一只山羊独自分娩

□阿依努尔·吐马尔别克(哈萨克族)

我们曾经住在沙漠小镇托里。那是新疆天山北麓的一个边陲小镇，312国道和奎赛公路贯穿而过，因此向西可以通向赛里木湖，向东可以沿着312国道行驶数千公里直达上海。沙漠小镇地势南高北低，又靠近准噶尔盆地，目之所及都是丘陵、戈壁，因此常常狂沙漫天，刮起风来几日夜都是魑魅魍魉之音。

父亲工作的学校分给我们一块地，院子围了夯土围墙，盖了几间砖房，看起来整洁利落。父亲在屋前翻土耙平，整理出一块菜地，又移植了几株果树。过了一些日子，母亲也搬来小镇。她每天必须喝到奶茶，于是父亲在砖房一侧用夯土盖了一间小屋，一侧作为库房，另一侧作为羊圈，养了一只山羊。

那只白色的山羊长得很是美丽，躯干修长，毛发油亮，额前的刘海整齐，眼睛虽是褐色，但格外明亮。只是这只山羊脾气暴躁，每天母亲喂食时，都要和它斗智斗勇。有时候它脾气上来，抬起两只前蹄，身体几乎直立，母亲总是伸直了两只手抵住它的前蹄，一路推着它直立着后退到羊圈里去。尽管山羊脾气暴躁，但母亲显然棋高一着。

“哇，你们像是在搏斗呢。”我拎着牛奶桶，看得有滋有味儿。

母亲那时很年轻，总是穿连衣裙和白色皮鞋，看起来清秀美丽，但对付山羊却是游刃有余。母亲从小放牧，早就习惯了四畜的习性。日子逐渐变得安稳，每天放学回来院子凉风习习，绿意盈盈，听着山羊咩咩的叫声，倒也不再觉得沙漠小镇难熬了。

过了一阵子，我们发现山羊的皮毛变得更加油亮，食欲更加旺盛，行动也迟缓了一些。只是脾气还是那么暴躁。原来山羊怀孕了。父亲开始给山羊加餐，给它吃饲料，还不厌其烦地给清水给它喝。整个孕期，这只山羊都保持着暴躁的坏脾气，每天在沙漠边沿

的杨树林里遛弯儿后回圈，它都要拼命反抗，直到挨打才罢休，一点儿即将成为母亲的温柔和自知也没有。

到了冬天，沙漠小镇开始寒风刺骨，好在我们的砖房和羊圈都还算温暖。我们每天从地窖里取出早已储存的蔬菜，一边吃着手把肉，一边等待着春天再次降临。

二月里，我们挑了风沙较小的一天，沿着沙漠一路开车，去了查干莫尔根村的姑妈家。夜里突然开始下雪，清晨醒来村庄寂静无声，已经被雪覆盖，雪漫过了脚踝。爸爸没等我们，就着急地驾车回家去。

据他说，那天还没走进小院，他就听见新生命独有的清新、鲜嫩的味道。他走进羊圈，羊圈寒冷空寂，水桶已经结了冰。而在山羊的身体下边，卧着刚刚降生的双羔。两只羊羔已经被母亲舔舐干净，紧紧地护在身下。尽管天寒地冻，但母亲温热的身体保护了它们。

父亲立刻把两只羊羔裹在棉衣里，抱进屋子里，温柔地放在二月尚未熄灭的炉火边。我们回家的时候，两只羊羔已经吃过初乳，在父亲的棉衣里安静地趴着，露出近乎无辜的双眼。

“它们的母亲呢？”

“在羊圈里。”父亲淡然地回答。父亲说，看到他起来，山羊一声也没有哼叫。看着父亲把双羔带走，山羊像完成了一项极其日常的使命，安然闭上了眼睛。

下午，我看到了那只山羊，她已经恢复了暴躁的个性。我惊讶于她在雪夜中展现的母性。当二月的白雪飘落，她是怎样独自生产，又怎么温柔地将双羔护在身下；当弱小、温顺的小小生命来临，她是怎么前掌一拨，把孩子护在了自己的体温里；看到父亲赶来，她又怎样安下心来？

她可曾惊恐，可曾暗自祈求老天的眷顾？我想她没有。



山羊

# 与长江江豚共舞

□羊角岩(土家族)



长江江豚

三年前的盛夏，某日傍晚时分，我在宜昌镇江阁下面的沙滩上脱掉上衣和鞋子，正准备入水畅游，突然听到有人在喊：“江豚！快看江豚！”顺着众人的目光看去，却已没有了长江江豚的身影，我正焦急寻找的时候，听到旁边有人介绍说，不急，长江江豚跟人一样，属于哺乳动物，依靠肺呼吸，每分钟必得有几次出水换气。果真，不一会儿就有一只长江江豚跃出水面。它哗啦啦地一声游出了水面，露出它的额头和浑圆的脊背，又迅即消失在水中。

这是我第一次见到传说中的“江猪”。过了一会儿，又有几只长江江豚出水，它们就在我前方几十米的江面上，顽皮地从头顶上朝天喷出一股又一股的水柱。那憨憨的样子，真是可爱极了。令我感到惊喜的是，其中一只长江江豚竟朝我望过来，跟我对上了眼神。只一眼，便让我犹如过电一般浑身麻麻，就像是见到了许久未见的故人那般欣喜。后来我想不起来那天我是怎么回家，我老在想我与长江江豚对视的那个瞬间，我觉得我跟长江江豚的故事才刚刚开始。

不久后，我在江边结识了拍摄长江江豚的杨河先生，据他自己说他是一位下岗工人，近几年正陷入一场与长江江豚的“热恋”。宜昌的十七头长江江豚分为四五个家族，都曾钻进过他的镜头，它们跃出水面的身影也由此出现在国内外各大媒体的报道版面上。欣赏杨河拍摄的长江江豚出水的照片时，我的眼中蕴含着泪水，仿佛是被长江江豚打起的浪花溅湿了。我被可爱的长江江豚感动，更为杨河老师对它们的执着和守护而感动。

在过去一段时间里，人们的活动空间不断扩大，严重挤压了长江江豚的生存空间。专家警示我们，再不加强保护，长江江豚将从公众的视线中慢慢消失。

我的心被揪紧了、揪疼了。因此，我决心拍摄一部关于长江江豚的大型纪录片，让广大的观众了解长江江豚的生存现状，引起人们的警醒。我带着一个摄

制组沿着整个长江搜索长江江豚的身影，我的脚步印在蜿蜒的千里防洪堤上，我的长焦镜头紧盯着每一朵倏然开落的浪花……从上游的宜宾，到武汉、黄石、九江、安庆、铜陵、镇江、扬州，再到长江入海口，行程总计一万四千多公里。

在湖北石首天鹅洲长江江豚保护区，我曾跟丁泽良先生一起给长江江豚“贝贝”投喂小鱼。2016年5月出生的“贝贝”从水中呼地跃起，用嘴从我手中抢过两条用盐水腌过的小鱼，我好像还从它的脸上看到了一丝羞怯。

鄱阳湖被称为长江江豚“最后的避难所”，这片偌大的湖水里生存着五百头左右的长江江豚，几乎占长江江豚总数的一半。一位名叫余会功的摄影师十余年来坚持跟踪拍摄长江江豚，他在拍摄中曾发现一头脊背上扎着一只锚钩的长江江豚，他立即报告中科院水生所，他们共同组织了对这头名叫“康康”的长江江豚长达半个月时间的搜寻工作。由于他长期拍摄水面，水面的反光导致他的右眼几近失明，现在他用左眼坚持拍摄。

在武汉中科院水生所，我与八十多岁高龄的曹文宣院士促膝交谈。他是长江“十年禁渔”的倡导者，他的倡导已变成了中国政府的行动。

值得欣慰的是，在我率队拍摄保护长江江豚的纪录片的过程中，相关部门组织的2023年长江科考获得了新的数据，长江江豚数量为1045头。这意味着，在“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的行动中，长江江豚数量实现了“止跌回升的历史性转折”，政府部门、科学家、广大渔民、长江江豚保护志愿者、护渔员(长江江豚巡护员)共同上演了一台保护长江的“大合唱”。

2024年7月初，由我撰稿、导演的六集公益纪录片《留住长江的微笑》，在经过三年时间的拍摄与制作后，终于在湖北卫视首播。我似乎可以放松了，但每每想到我曾与长江江豚对视的那个眼神，我又感到任务似未全部完成。这不，我又梦见了新的出发……

# 新鲜的马蹄印

□诺尔乌萨(彝族)

清新山风的吹拂下，另一次送亲的情景出现在我的记忆里。

在我读小学三年级的那年冬天，我一直在火塘边求父亲，允许我第二天去给堂姐阿姐送亲。想到第二天是周六，我不用上课，父亲答应了我。这是我第一次送亲，我那晚兴奋得彻夜难眠。送亲那天，唯一的一匹马由新娘子骑着，我义不容辞地接受了牵马的任务，成了堂姐的“马前卒”。我们走啊走，多数人是劳累、饥饿和干渴集于一身，但一想到晚上应该能吃一顿羊肉，心里也不觉累了。记得那天我们走了整整一天，日落西山时我们终于抵达新郎家，已是人疲马困。即便如此，也还不能急于进门，因为还有一条“天尚未黑不能送新娘子进门”的规矩。

我们寻到一处避风的沟坎，与前来迎亲的人共同坐在枯草地上，相互问候。干冷的风呼啦啦地从我们头顶上刮过，还不时把我们身边的草屑吹起来。喝酒的人个个十分谨慎地用自己的手掌把杯口盖得严严实实，怕有灰尘草屑飞进杯中。

天早已黑尽，主人家迟迟没有请我们动身进寨的意思。这群来迎接新娘的年轻人不停地给我们斟酒、敬酒，甚至可以说是灌酒。我们早已饥肠辘辘，又喝了这么多酒，自然开始醉了。

“舅舅家是不是不要儿媳了？”新娘的大哥、我的堂兄乌合明显有些不耐烦了，斗胆冒出了这样一句话。

“没有，没有，再稍等一会儿。”主人家的

人很快应道，“从小到大，每天都在吃饭，今天不吃一顿晚饭，无关紧要。兄弟们，喝酒！”

乌合已经生气了。我们也愤愤地说：“主人家拿酒来，我们不进屋了，今晚就在这儿喝个天亮！”

这时候才有人说：“请各位动身，送新娘子进屋。”

我们像一条夜里的河流，静静地流进了寨子，流进了那间暗淡而并不宽敞的泥屋里。进屋后，同样一味地饮酒。到了半夜，我们已经是醉醺醺的了。刚到的时候我们就听说宰了一只羊，锅盖下飘出来的味道也能让人明显感觉到那就是一锅羊肉。那个年代，办一场婚礼，能够宰一只羊，算得上是隆重。但新郎家迟迟没有开席，我猜测或许是那天夜里人多肉少，新郎家怕肉不够而出丑，才一直不敢开席。我早已记不清最后有没有吃上羊肉，只记得第二天早晨起来，太阳已经高高挂在东边的山顶上，我这才发现原来自己是睡在院子里的一堆燕麦秸秆里，空腹饮了一夜的酒，胃疼得难受。返回的路上，那匹马让我骑着，我变成了“新娘子”。在马鞍上，我被颠簸得几步路就吐一次，一路吐到家里。

今天，从兄弟乌惹家出发，一路上车况、路况好，车速快。还不到一个时辰，穿越一条峡谷，我们的车顺着公路拐进左边的山沟，沿着一条小溪而上。从前面的山窝里传来一阵阵此起彼伏的鸡鸣和狗吠声，我们像是来到了阿西寨子的附近。透过车窗，有座山寨迎面而来，想必它就是阿西寨了。

来到阿西寨屋前，有一大帮人拥上来迎接，纷纷问候我们。我们进入院里，看到有一帮小伙子在一个角落处忙于杀牲，那是两只黑色的大山羊和两头黑色的大肥猪。“阿博博(彝语，惊奇的意思)，好大的两只山羊哦！”我们去送亲的人全都发出惊叹。两头大肥猪被杀猪匠一刀毙命后放在地上，遮去了院里的一片空间。

主人家有的在招呼我们，谈这门亲事的，谈两家家里的情况，有的在弄饭，做了好多道菜；有的在洗洁碗筷，个个忙得不亦乐乎。才一会儿，一个年轻人两只手分别拎着两碗亮晃晃的羊胆和猪胆，边朝我们客人走来边说：“羊胆、猪胆又大又亮！”众人都朝他的手看上去赞叹道：“是很好的胆，预示着这门婚事一帆风顺。”

我坐在一旁心里暗暗地想：“这一路，我们不仅未踩行人的脚，也未踩马蹄印，这门婚事不好才怪呢！”